

验收会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	电话
验收 组 成 员	组长	杨焱	中国科学院-院医改	高级程序	13955161980
	组员	王智勇	中国科学院技术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1594703066
		谢吉奎	核医学科	主管技师	13514960386
		曹东	科大附院台办	主任医师	18056000897
		杨焱	中国科学院-院医改	高级程序	13955161980
专家	方运华	省健康信息中心	副主任医师	13855164645	
	杨焱	合肥市政务服务中心	主任科员	15058222828	
	李心	合肥市政务服务中心	主任科员	15105512213	
参会人员	王超	安徽省科技厅	主任科员	13852297401	
	程洪宝	安徽省科技厅	主任科员	13770106648	

安徽省立医院新增⁹⁰Y 树脂微球治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4年1月5日，安徽省立医院组织召开新增⁹⁰Y树脂微球治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省立医院（建设单位）、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检测单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特邀专家3名（名单附于验收组名单内）对本次竣工验收项目予以评审。会前技术评审组和相关人员勘查了项目现场和查阅了相关材料。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关于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专家意见如下：

一、本次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验收⁹⁰Y树脂微球治疗项目于安徽省立医院8号楼一层核医学科进行⁹⁰Y和^{99m}Tc药品的暂存、分装，并于3号楼5层DSA手术室中进行⁹⁰Y和^{99m}Tc药品的输注，在3号楼5层留观室进行留观。在治疗过程中在8号楼一层核医学科SPECT/CT机房进行检查。

该项目取得了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安徽省立医院新增⁹⁰Y树脂微球治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皖环函[2022]923号）批复，并核发了该项目的辐射安全许可证（皖环辐证[00072]）。

二、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检测情况

根据《安徽省立医院新增⁹⁰Y树脂微球治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在正常工作条件下,⁹⁰Y树脂微球治疗工作场所周围监测点位的X-γ辐射剂量率、工作场所β放射性表面污染水平等均满足《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1188-2021)中的相关要求,满足《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1188-2021)中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年有效剂量约束值的要求。本项目所涉及的工作场所辐射防护设施及安全管理措施满足相关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三、结论

1.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总体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

2.安徽省立医院已成立了辐射防护管理领导小组,制定了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培训计划,应急措施等辐射安全管理文件;依据《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院辐射工作人员,开展了个人剂量监测,职业健康体检和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配备了辐射检测和防护用品。

3.安徽省立医院新增⁹⁰Y树脂微球治疗项目总体符合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检测报告修改内容

1.完善本项目涉及的辐射工作人员年有效剂量估算;

2.辐射安全负责人须通过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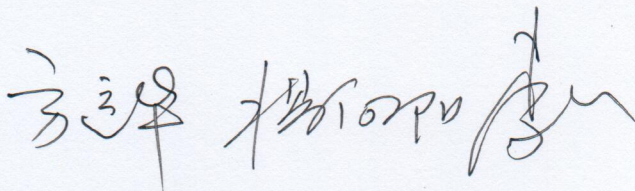
3.与会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

五、建议

1.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医院实际情况修订辐射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医院核安全文化素养和安全意识，定期开展自测，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2.重视辐射安全负责人和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和考核；对新进辐射工作人员及时安排参加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对辐射管理制度进一步梳理和完善，按要求及时上报年度辐射安全评估报告。

专家组（签名）：



2024年1月5日